# 2019年燕山大学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

IMG_256

2019年燕山大学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

作者

佚名

IMG_257323次阅读

2018-09-29

**一、招生计划**  
  
　　2019年我校拟招收推免生计划控制在当年招生计划总数的一半以内（原则上控制在每个专业招生计划一半以内），招收推免生的专业（领域）见《燕山大学2019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》（见附件）。  
  
　　**二、报名条件**  
  
　　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，占用所在学校推免指标，推荐手续完备。  
  
**三、报名及录取流程**  
  
　　1、考生填报专业志愿。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应于2018年9月28日后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（网址：yz.chsi.com.cn/tm）进行信息注册、网上报名（包括上传照片和网上支付报名费）、填报志愿（选择报考学院和专业）。  
  
　　2、学校发出复试通知。收到我校复试通知的学生应在24小时内上网点击“同意复试”（逾期将取消复试资格），并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来我校参加复试。  
  
　　3、考生参加复试。经我校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，由考生报考专业所在学院组织安排复试，复试以综合面试为主，复试结果由报考学院汇总后上报。  
  
　　考生到报考学院复试报到时，需交验以下材料：  
  
　　（1）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；  
  
　　（2）本科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（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）；  
  
　　（3）所在学校出具的政治思想和现实表现鉴定（要求实事求是，无固定格式）；  
  
　　（4）大学英语等级考试成绩单原件和复印件；  
  
　　（5）发表的论文、专利及获奖证书、荣誉证书原件和复印件。  
  
　　4、学校发出待录取通知。收到我校待录取通知的考生应在24小时内上网点击“同意待录取”，逾期未确认的，我校则认为考生自愿放弃录取资格。考生接受待录取后将不能取消待录取状态，并应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办理拟录取手续。  
  
　**四、奖助贷政策**  
  
　　1、学校设立奖学金、助学金及助教、助研和助管岗位资助学生学习，符合条件的研究生还可以申请助学贷款。  
  
　　2、我校接收的推免生免收硕士阶段学费，硕士研究生第一学年均可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。  
  
　**五、其他事宜**  
  
　　1、我校将于2019年9月入学前对接收的推免生进行资格复审，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将取消其录取资格：  
  
　　（1）在最后一学年中，学习成绩或毕业设计等环节出现不及格；  
  
　　（2）经批准获得推免资格后，受到纪律处分；  
  
　　（3）入学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；  
  
　　（4）在获得学校推免资格过程中弄虚作假。  
  
　　2、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参加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统考报名和考试，不得再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，也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放弃本次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。  
  
　　3、我校接收的推免生实行学生与导师双向选择，并优先博士研究生导师选择，且读研优秀者可优先推荐攻读博士学位。  
  
　　4、我校仅招收报考类别为“非定向就业”的推免考生，拟录取考生（燕山大学应届生除外）应在复试学院领取《调档函》，带回学校调取档案，并按规定时间交（寄）到报考学院档案接收部门。  
  
**六、联系方式**  
  
　　学校代码：10216  
  
　　学校名称：燕山大学  
  
　　学校地址：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438号  
  
　　邮政编码：066004  
  
　　联系电话：0335-8057077  
  
　　传真：0335-8062155  
  
　　学校网址：www.ysu.edu.cn  
  
　　招生就业处网址：zsjyc.ysu.edu.cn  
  
　　电子邮箱：yzb@ysu.edu.cn  
  
　　附件【[燕山大学2019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.doc](https://efile.kaoyan.com/ofe/2018/09/29/221846_5baf89c6ea841.doc" \t "http://yz.kaoyan.com/ysu/tuimian/_blank)】

分享：